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2026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河南理工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修订）》（豫理工教〔2023〕25 号）的要求，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6 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安排如下:

一、组织机构

1.研究生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许辉、孙君顶

副组长：王磊、于金霞、冯文峰

成员：芦碧波、张利红、岳磊、张丽、汪志英、梁英波

2.专家审核小组成员如下:

王磊、冯文峰、芦碧波、徐文鹏、晁浩、倪水平

二、推荐办法

严格按照《河南理工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修订）》（豫理工教〔2023〕25号）执行。

三、指标分配

序号	专业名称	2026届专业人数	分配指标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57	8
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实验班）	24	3
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合作办学）	124	5
4	物联网工程	138	6
5	合计	443	22

四、推荐程序

1.宣传阶段（8月29日-8月31日）

学院推免小组成员认真组织学习上级和学校有关文件，向2022级本科毕业生进行宣传学校的有关推免政策。

2.材料提交（9月1日-9月2日）

满足“推荐条件”的学生自愿如实填写《河南理工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9月2日下午18:00前将申请表及相关实证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交到教科办（计算机学院209室）。

3.材料审核（9月3日-9月4日）

学院专家审核小组成员依据《河南理工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修订)》(豫理工教〔2023〕25号）的规定对满足“推荐条件”学生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进行鉴定;学院推免小组成员按照“推荐条件”审查申请学生的推免资格，并按照“综合评价成绩”计算办法对申请学生进行综合排名。

4.确定推荐推免名单及学院公示（第1阶段公示）(9月5日）

学院推免小组根据学校下达的指标确定各专业推免名额，并依据满足“推荐条件”学生的综合排名情况，确定推荐推免学生名单。学院将最终确定的推荐推免名单在学院网站进行为期3天公示，接受监督。若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反馈给学院教科办梁老师（计算机学院209室）。

6.推荐推免名单上报（9月6日）

学院报送推免小组确定的推荐推免名单汇总表、学生的资格申请

表（附经学院专家审核小组审核通过的特殊学术专长相关实证材料复印件）等推免材料报送学校审核。

7.推荐材料学校复核（9月7日-9月9日）

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依据推荐条件对拟推免生进行资格复核，复核学院上报的拟推免生资格名单汇总表、学生的资格申请表，并把复核结果反馈给学院。

8.公示阶段（第2阶段公示）（9月10日-9月17日）

教务处和学院同时对拟推荐名单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公示。公示期内，教务处、学院认真受理学生的质询、投诉和举报，并及时做出处理。

9.资格名单上报（9月18日前）

学院报送最终推免资格名单到教务处，由教务处汇总后按时上报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

五、有关要求

1.推免工作必须保证公平、公正、公开，所有推荐程序、过程要公开透明。如发现申请人弄虚作假或者工作人员有违规行为，将取消其申请人推免资格，并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2.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到接收学校，并按国家规定和接收学校的要求做好报名、复试等工作；不得私自另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否则取消其推免资格。

3.学院专家审核小组在认定学生的特殊学术专长成绩时，需依据成果证明原件认定。另外，上报的数据信息须学生本人核对并签字确

认。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5 年 8 月 29 日